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CEAN INDUSTRY GROUP LIMITED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1)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China Ocean Shipbuilding Industry Group Limited」更改為「China Ocean Industry Group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

股份於聯交所進行買賣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HI O SHIPBLDG」更改為「CHI OCEAN IND」，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中海船舶」更改為「中海重工」，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維持不變。

茲提述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China Ocean Shipbuilding Industry Group Limited」更改為「China Ocean Industry Group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本公司亦不再使用中文名稱「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以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

更改股份簡稱

股份於聯交所進行買賣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HI O SHIPBLDG」更改為「CHI OCEAN IND」，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中海船舶」更改為「中海重工」，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維持不變。

股票

更改本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前稱之所有已發行現時股票將繼續作為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為以現時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本公司將以其新英文及中文名稱發行任何新股票。

承董事會命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汪三龍先生及劉進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組成。